

福建华夏金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拟与融资租赁机构签署融资租赁
合同暨关联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(二)关联方关系概述

1、林贵基为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；林宝明为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；林小青为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；林小娃为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。 2、林贵基系林小青、林宝明、林小娃之父。 3、林小青与林宝明系姐弟关系、林小青与林小娃系姐妹关系、林宝明与林小娃系兄妹关系。

(三)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5 月 24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关联董事林贵基、林小青、林宝明、林小娃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要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林贵基	福建省德化县龙浔镇浔南路时尚华庭A栋2806室	-	-
林宝明	福建省德化县龙浔镇浔南路时尚华庭A栋2806室	-	-
林小青	福建省德化县龙浔镇龙津路A栋603室	-	-
林小娃	福建省德化县龙浔镇浔南路时尚华庭A栋2806室	-	-

(二) 关联关系

1、林贵基为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；林宝明为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；林小青为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；林小娃为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。2、林贵基系林小青、林宝明、林小娃之父。3、林小青与林宝明系姐弟关系、林小青与林小娃系姐妹关系、林宝明与林小娃系兄妹关系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拓宽融资渠道，提高资金使用率，福建华夏金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8年度拟与融资租赁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，融资总金额不超过2,500万元。董事长、总经理林贵基及其关联方林小青、林小娃、林宝明为该类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此次关联交易系正常融资担保，主要系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，满足公司财务资金的需求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担保有利于公司后续业务发展，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

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福建华夏金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其他备查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华夏金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25日